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转让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权转让概述

2018年2月23日，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转让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信软件”）及其控股子公司神州数码融信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信云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与上海君信宜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信宜知”）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融信软件以现金8,750万元将其持有的融信云35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交易标的”）转让给君信宜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2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转让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（一）股权转让过户情况

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融信云已于2018年4月24日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融信软件持有融信云45%股权，公司

对融信云不再具有控制关系，融信云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。

（二）《战略合作协议》签署情况

根据 2018 年 2 月 23 日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，交易各方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签署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主要条款如下：

1、交易双方

甲方：上海君信宜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神州数码融信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、合作内容

（1）甲乙双方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发挥协同效应，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银行金融科技外包或金融科技输出服务，其中：

金融科技外包服务，指利用互联网、移动技术、区块链、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技术技术，在金融业务系统托管等服务基础上，提供金融机构业务外包服务。

金融科技输出服务，指利用互联网、移动技术、区块链、云计算和大数据等科技技术，对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服务输出，包括且不仅限于各类金融产品、数据建模、风控能力等服务。

（2）甲乙双方在双方服务框架内，联合开展市场拓展、营销、商务、运营等工作。双方应逐步明确合理的、清晰的业务边界与合作体系。甲方及其关联方应支持乙方业务发展，不得利用股东地位和合作关系挤压乙方的业务空间。

（3）双方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应充分考虑双方的合作关系，在后续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科技外包或输出服务时，对于对方已有产品，应作为优先提供方案。

（4）双方各自拥有各自投入资源开发建设系统的知识产权。

（5）合作分润

对于提供的金融科技外包或金融科技输出服务，在充分参考金融机构意愿及不同服务产品的前提下，经甲乙双方协商后，完成商务合同签署工作。

对于提供的金融科技外包或金融科技输出服务，采用产品+业务分润的模式进行收益分配，其中产品单价及业务分润比例将另行签署书面文件约定，相关税费各自承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神州数码融信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；
- 2、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6日